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39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
- 3、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4、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2022 年 9 月 16 日，公司控股股东铜陵大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划转至安徽西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由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变更为铜陵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有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黄明强、刘奇、陈兵、张飞飞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修订稿）》

2022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2022 年 9 月 16 日，公司控股股东铜陵大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划转至安徽西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由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变更为铜陵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就原《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中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黄明强、刘奇、陈兵、张飞飞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